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文化 部 函

地址：40247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362號
聯絡人：許楹和
電話：(04)22295848 分機364
傳真：(04)22293039
電子信箱：ch0137@boch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2日
發文字號：文授資局綜字第10630044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旨 (106D2002836.pdf, 106D2002837.pdf) (106D2002836.pdf、106D2002837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傳統藝術民俗及有關文物登錄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」及「文化資產保存技術保存傳習及人才養成輔助辦法」修正草案公告，暨「傳統工藝登錄認定及廢止審查辦法」、「口述傳統登錄認定及廢止審查辦法」、「民俗登錄認定及廢止審查辦法」、「傳統知識與實踐登錄認定及廢止審查辦法」及「文化資產保存技術及保存者登錄認定廢止審查辦法」訂定草案公告影本1份，並附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、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係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踐行法規草案預告程序，以廣泛周知。
- 二、旨揭修正草案、訂定草案公開於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/>）及本部文化資產局全球資訊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boch.gov.tw>）「最新消息」網頁，對於草案預告內容如擬提供相關意見或修正建議

文化資產科 收文:106/05/03



1060094466

有附件



者，請於本(106)年5月16日(星期二)前逕送本部文化資產局(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362號)，並將修正意見回傳至：ch0137@boch.gov.tw，俾利彙整提交審議(如無意見者免送)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部文化資產局(傳藝民俗組)、本部文化資產局(綜合規劃組)



裝



線

